

新疆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订本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制订本县普法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
3. 管理、指导本县人民调解工作、司法所工作、司法助理员工作、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4. 指导和管理本县的法律服务和刑满释放劳动教养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5. 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干警队伍建设，按照权限、负责任免、调配、职称评定等干部管理工作。
6.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乌鲁木齐县司法局 2021 年度，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在职人员 2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9 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乌鲁木齐县司法局部门决算包括：新疆乌鲁木齐县司法局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658.3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36.00 万元，降低 44.88%，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减少县政法委拨付县二中运行经费；二是减少职工进修培训费。本年支出 683.8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4.34 万元，降低 16.42%，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减少县政法委拨付县二中运行经费；二是减少职工进修培训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 658.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26.41 万元，占 95.1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31.94 万元，占 4.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 683.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2.15 万元，占 67.58%；项目支出 221.67 万元，占 32.4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62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0.28 万元，降低 41.82%，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减少

县政法委拨付县二中运行经费；二是减少职工进修培训费。财政拨款支出 649.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29 万元，降低 8.76%，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减少县政法委拨付县二中运行经费；二是减少职工进修培训费。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495.57 万元，决算数 626.4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6.4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495.57 万元，决算数 649.1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1.00%，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导致预决算存在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9.18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40601 行政运行 423.44 万元；

2040605 普法宣传 1.26 万元；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2 万元；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83.75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27 万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4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2.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4.9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7.23 万元，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7.4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3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4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3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7.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4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 27.90 万元，决算数 27.4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76%，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 27.50 万元，决算数 27.4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33%，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公务接待费预算数 0.4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受疫情影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新疆乌鲁木齐县司法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2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9 万元，降低 2.46%，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0.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5.53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2,040.34（平方米），价值 550.13 万元。车辆 14 辆，价值 182.66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

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1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1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健全便民服务机制。援助中心建立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窗口，为精准援助对象开辟“绿色通道”。我中心在法院院受案大厅、检察院等部门设置了专门的法律服务工作站，派律师值班，接待法律咨询和受理法律援助案件。二是提高法律援助服务质量，规范服务行为。认真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律援助机构规范化建设标准》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法律援助业务操作规程》要求，建立健全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措施。中心制定《法律援助中心案件质量评查办法》和《案件质量评查标准》，组成评查小组，不定期对中心案件质量进行评查，采取庭审旁听、审查案卷、建立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回访当事人制度，确保案卷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三是

综合近几年我局批复预算看，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保障重心放在人民调解、社区矫正等专项工作上。从决算情况看，项目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资金缺口较大、保障水平偏低。四是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员工作人员严重不足，大部分司法所为 1 人所，不能保证队伍稳定，不利于我县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工作的有序发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二是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管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完善本部门“三公经费”等公务支出管理制度及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时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实相符。三是加强新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培训。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内控制度》等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

执行差异，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